

东亚银行「人才来港专属计划」推广之条款及细则

A. 一般条款及细则

1. 除非另有注明，东亚银行有限公司（「本行」或「东亚银行」）「人才来港专属计划」（「此计划」）所有优惠适用于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包括首尾两天）（「推广期」）。
2. 「优惠」指此计划涵盖之产品/服务/优惠/奖赏只适用于香港本地。
3. 此计划仅适用于本行全新客户或现有客户而持有「人才来港」身份（「合格客户」）之申请人及受养人（只限申请人配偶）。「人才来港」包括：
(i) 「高端人才通行证计划」（TTPS）、(ii) 「非本地毕业生留港／回港就业安排」（IANG）、(iii) 「优秀人才入境计划」（QMAS）、(iv) 「科技人才入境计划」（TechTAS）及 (v) 「输入内地人才计划」（ASMP）。「人才来港」范围不时修订，详情请向本行职员查询。本行就客户是否属合格客户保留最终决定权。（有关专才计划最新安排及详情，请以香港入境事务处网站为准）
4. 「全新客户」指合格客户 (i) 于新开立显卓私人理财户口或显卓理财户口的日期前 12 个月内并没有于本行以个人或联名方式持有任何存款账户；及 (ii) 经本行分行或透过东亚手机银行（BEA Mobile）成功以个人方式开立显卓私人理财或显卓理财户口。
5. 「现有客户」指合格客户于本行以个人或联名方式持有任何存款账户及/或综合户口（包括显卓私人理财或显卓理财户口）。
6. 「开户金额」指于新开立显卓私人理财或显卓理财户口后单次存入该户口之款项，其中包括以其他银行支票或经电汇或银行电子过账系统存入本行之款项，并不包括账户持有人（包括联名账户）或其他人士从本行任何其他存款账户转账而来的资金。
7. 合格客户可提供「人才来港」证明文件或陈述持有相关签证以作出申请，包括但不限于条款 3 提及之指定入境签证。所需证明文件范围按本行不时公布为准，详情可与本行职员查询。
8. 合格客户须于分行向本行职员表示持有「人才来港」身份，本行职员将相应更新其客户资料。
9. 除非另有注明，推广期内每位合格客户符合相关条件只可获各优惠一次，优惠换领纪录以本行的纪录为准，优惠如有遗失或损坏，本行概不补发或更换。
10. 除非另有注明，所有优惠不可转让及不可兑换现金或其他产品。
11. 任何存款账户及/或综合户口（包括显卓私人理财或显卓理财户口）之开户日期以本行记录为准。
12. 参加者参加此计划推广活动即代表其了解、接受及愿意遵守本行就此推广所订立的条款及细则及接受本行拥有此等条款及细则所述的权力。如有任何违反此等条款及细则、以不诚实手法参加或进行此推广活动及/或造假者，本行有权立即取消其参加及/或得奖资格，而不作任何通知，并对任何违反行为

保留追究权利。如发现客户未能符合获取奖赏之条件或违反本条款及细则之任何规定，本行保留向客户追回奖赏或所获发奖赏之等值款项的权利。

13. 优惠(或适用之替代产品/服务/优惠/奖赏) 会受其供应商所规定之条款及细则约束。
14. 若合资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同时获享其他推广优惠，本行保留只提供一项或部份优惠之权利。
15. 本行保留随时更改或取消优惠及/或修改或修订此等条款及细则之权利，而毋须事前通知。如有任何争议，本行所作的决定为最终及不可推翻。
16. 除合资格客户或本行外，任何人士均无权根据《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香港特别行政区法例第 623 章）强制执行或享有此等条款及细则任何条文的利益。
17. 此等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异，以中文版本为准。
18. 本条款及细则受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所管辖，并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诠释。
19. 如有任何争议，本行保留最终决定权。

B. 显卓理财 / 显卓私人理财开户奖赏

1. 显卓理财开户奖赏受条款及细则约束，详情请与本行职员查询或浏览 www.hkbea.com/supremegold/tnc/sc。
2. 显卓私人理财开户奖赏受条款及细则约束，详情请与本行职员查询或浏览 www.hkbea.com/sgp/tnc/sc。

C. 人才来港开户迎新奖赏

1. 此奖赏只适用于全新合资格客户（定义见 A 部分条款 4）。
2. 全新合资格客户必须：
 - i. 经本行分行或透过东亚手机银行（BEA Mobile）成功以个人方式开立显卓私人理财或显卓理财户口及
 - ii. 于推广期内存入开户金额港币 50 万或以上(或其等值)并维持指定金额直至指定日期方可获享迎新奖赏（详阅表 1）

表 1

开户月份	开户金额 (港币或等值)	维持指定金额直至以下指定日期 (包括当日)	迎新奖赏	奖赏进志日期 (当日或之前)
2026 年 7 月	HK\$500,000 或以上	2026 年 9 月 30 日	HK\$200	2026 年 11 月 30 日
2026 年 8 月				
2026 年 9 月				

3. 如显卓理财/显卓私人理财客户于奖赏进志日期前取消前述的账户及/或服务，其获享奖赏之资格将被取消。
4. 除非另有注明，奖赏将于 2026 年 11 月 30 日或之前存入合资格客户之东亚银行显卓私人理财/显卓理财名下港元储蓄户口，而本行将不作事前通知。
5. 客户需负责因下载及/或使用 BEA Mobile 而产生的相关数据费用。

D. 2026年第3季全新证券客户迎新优惠之条款及细则

全新证券客户透过东亚投资通网上交易平台或手机应用程序买入或沽出证券，首3个月可享 HK\$0 经纪佣金优惠，优惠高达 HK\$4,000。优惠受条款及细则约束，详情请与本行职员查询或浏览：
www.hkbea.com/sec_welcome。

E. 指定人才来港专属计划特享保险奖赏优惠

本行之指定「人才来港专属计划」的合资格客户成功透过本行投保任何指定保险计划产品可享高达 HK\$8,000 崇光购物礼券。优惠受条款及细则约束，详情请与本行职员查询或浏览：
www.hkbea.com/pdf/talent_offer_26Q3_sc.pdf

F. 人才来港客户申请东亚银行显卓理财 World Mastercard 卡/ 东亚银行 World Mastercard 卡并即场递交所需文件予本行职员, 可享超市礼券 HK\$100

1. 推广期由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包括首尾两天）。
2. 「超市礼券 HK\$100」只适用合资格客户于递交申请日及批核之前 6 个月内并无持有任何东亚银行信用卡主卡(不包括东亚银行公司卡、所有联营卡、附属卡或特选客户)(合资格信用卡客户)。
3. 合资格信用卡客户必须经东亚银行分行/职员即场申请**东亚银行显卓理财 World Mastercard 卡/ 东亚银行 World Mastercard 卡**并交齐所需文件，包括 1) 香港身份证/护照/其他身份证明文件；2) 薪金/资产证明；3) 香港住址证明，方可享「超市礼券 HK\$100」。
4. 优惠详情请与本行职员查询。

G. 楼宇相关服务之条款及细则

1. 「合资格客户」必须于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期间成功申请按揭，可获特优按揭现金回赠。
2. 客户现金回赠会于整笔贷款提取时存入「合资格客户」指定的东亚银行有限公司（「本行」）供款户口或由本行酌情决定以其他方式回赠。详情请浏览：<https://www.hkbea.com/html/sc/bea-mortgage-loans-mortgage-plans.html>。

3. 「合资格客户」同意及接受获批核之贷款额及适用息率以银行最终批核为准，亦同意银行保留绝对权利根据适用之营运守则随时调整贷款息率，收费及费用，及其他条款及细则。

H. 免费子女升学教育咨询服务

免费子女升学教育咨询服务由第三方供应商提供。就第三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受其指定的条款约束。本行并非有关服务的供应商，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质量和可用性不作任何陈述或保证，亦不承担因使用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而产生的任何损失或责任。对于因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而产生的或与之相关的任何事宜，本行概不负责。有关服务的任何查询或投诉应直接向相关供应商提出。本行恕不承担任何责任。客户需自行支付下载及/或使用「东亚银行香港」微信官方账号所产生的相关数据费用(如有)。详情请与本行职员查询。

I. 东亚强积金整合强积金资产奖赏之条款及细则

于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成功登记，并于 2027 年 2 月 28 日或之前从其他强积金服务供货商成功转移强积金资产至东亚强积金达港币 50,000 元或以上，便可获享双重优惠高达港币 88,888 元的单位奖赏。单位奖赏受条款及细则约束，详情请与本行职员查询或浏览: www.hkbea.com/mpfin。单位奖赏乃账户结存的一部分，因此会被收取东亚强积金有关收费。

个人银行收费表详情请与本行职员查询或浏览

<https://www.hkbea.com/html/tc/bea-personal-banking-bank-charges.html>

重要声明:

- 外币兑换涉及汇率风险，有关兑换可能会因当时外币汇率之波动而出现利润或亏损。
- 投资涉及风险。基金的单位价格可升可跌。基金产品的组合需承受市场波动及买卖投资有其内在风险。投资者不应只单凭本资料而作出投资决定。
- 证券价格有时可能会非常波动。证券价格可升可跌，甚至变成毫无价值。买卖证券未必一定能够赚取利润，反而可能会招致损失。在作出投资决定前，投资者应参阅相关风险披露及文件。
- 本资料并未经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审阅。
- 本资料所载之资料只作资讯用途，并不构成要约、游说、邀请或建议认购任何证券或投资产品。
- 人寿保险计划由友邦保险（国际）有限公司（于百慕大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友邦保险」）承保。东亚银行有限公司（「东亚银行」）已于保险业监管局注册为持牌保险代理机构，并担任友邦保

险的指定持牌保险代理人。人寿保险计划是友邦保险而非东亚银行的产品。此保险计划所发放的利益须承受友邦保险的信贷风险。

- 对于本行与客户之间因销售过程或处理有关交易而产生的合资格争议（定义见金融纠纷调解计划的金融纠纷调解的中心职权范围），本行须与客户进行金融纠纷调解计划程序。
- 载于此处的所有保险产品资料并不构成亦不应被诠释为向香港境外之任何人士出售、提供或游说购买任何保险产品。

借定唔借？还得到先好借！